**关于申报2022年度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学院学生工作品牌）的通知**

各相关单位：

2022年度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学院学生工作品牌）（以下简称学院学生工作品牌项目）申报工作已启动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范围**

本次启动申报的专项任务项目分为辅导员工作精品、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精品、班主任工作精品、学工管理工作精品四个类别。可参考《2022年湖北省学院学生工作品牌项目申报选题指南》明确的方向申报，也可在符合项目立项范围前提下，结合实际自拟题目。原则上要求每个项目已实施1年以上，注重实践、实干、实绩，具有清晰的导向性、鲜明的特色性，稳定的持续性、较强的示范性。

**二、申报数量**

项目实行限额申报，每个学院申报数量不超过4项。原则上辅导员和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精品各申报1项、班主任和学工管理工作精品各申报1项。项目类别中学院没有符合条件的，可以空缺，名额不横向调配。获得全国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（职业技能）大赛一、二、三等奖或全国“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“最美高校辅导员”称号及提名奖的人员，获得全省辅导员育人故事分享会一等奖表彰奖励的人员，上届湖北省学生工作精品项目、实践育人特色项目结项验收中获评优秀等次的项目主持人，申报本项目不占学院名额。

**三、申报方式**

项目申报对象为我校辅导员、心理健康教师、班主任、学工管理干部等四类人员，按照个人自愿申请、学院审核推荐的原则申报。有申报意向的学院，应按照《关于培育建设2022年学院学生工作品牌项目的说明》，结合实际，体现实践特色，关注学生发展，提升育人实效，予以择优遴选推荐。

1. **申报时间**

**2022年10月17日前上报至学工处崔懂礼老师处；**

**2022年10月18日至20日校内评审；**

**2022年10月21日至27日校内网公示五个工作日；**

**2022年10月28日上报、邮寄资料。**

**五、材料报送**

1.申报材料为《2022年度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学院学生工作品牌）申报书（A表）》纸质版和电子版(PDF格式）材料各1份；《2022年度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学院学生工作品牌）申报书（B表）》及项目支撑材料电子版(PDF格式）1份、纸质版5份。《2022年度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学院学生工作品牌）申报汇总表》电子版(Excel表格）及盖章扫描件材料各1份。（详见附件）

2.申报材料需经学院审核后，压缩打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到学工处崔懂礼老师处。邮件命名格式“学院名称+经办人姓名”；各个申报项目文件夹命名格式“学院名称+项目主持人姓名+项目名称”；文档命名格式“附件\*+项目主持人姓名”；汇总表命名格式“学院名称+申报项目数量”。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学生工作处：何婷18571610899，崔懂礼老师18575936050